

宜蘭縣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26051宜蘭縣宜蘭市女中路二段287號

承辦人：王妙齡

電話：1999(縣外請撥03-9322634分機1232)

電子郵件：miao59@mail.e-land.gov.tw

260

宜蘭市女中路三段102號6樓

受文者：宜蘭縣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0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衛食藥字第107002415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衛生福利部註銷澳斯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「“救人堂”救嗽強肺散（寧嗽丸）（衛署成製字第010461號）」等5件藥品許可證公告影本1份，惠請轉知所屬會員，配合回收市售品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衛生福利部107年10月23日衛部中字第1070028601A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宜蘭縣中醫師公會、宜蘭縣中藥商業同業公會、宜蘭縣藥師公會、宜蘭縣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宜蘭縣藥劑生公會

副本：本局食品藥物管理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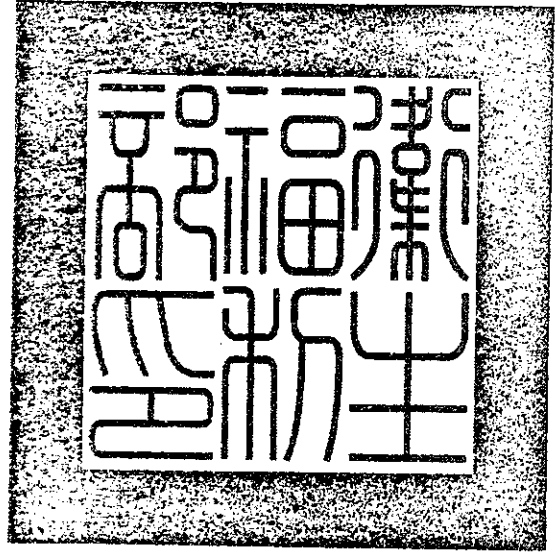
局長劉建廷

食品藥物管理科科长莊淑姿決行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0月23日
發文字號：衛部中字第1070028601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註銷「“救人堂”救嗽強肺散（寧嗽丸）（衛署成製字第010461號）」等5件藥品許可證。

依據：藥事法第47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註銷理由：原許可證有效期間屆滿未展延。

二、註銷之藥品許可證如下：

- (一)衛署成製字第010461號“救人堂”救嗽強肺散（寧嗽丸）
- (二)衛署成製字第010632號“救人堂”救嗽加味強肺散（寧嗽丸加味）
- (三)衛署成製字第010634號“救人堂”肝寶能丸（龍膽瀉肝湯第二方）
- (四)衛署成製字第010662號“救人堂”速秘解通腸丸（潤腸丸）
- (五)衛署成製字第010881號“救人堂”塑樂健丸（防風通聖散）

部長陳時中